

截至 2020 年 9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 预算调整情况说明

一、截至 2019 年 12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限额总体情况

截止 2019 年 12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限额总额为 87.4 亿元。

（一）一般债务限额总额情况。截止 2019 年 12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19.3 亿元。

（二）专项债务限额总额情况。截止 2019 年 12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 68.1 亿元。

二、本次新增债务限额情况

根据乌鲁木齐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乌鲁木齐市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的通知》（乌财债〔2020〕11 号）、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第 2 批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的通知》（乌财债〔2020〕29 号）及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0 年第 3 批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新增限额的通知》（乌财债〔2020〕31 号）文件，下达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新增债务限额 5.8 亿元，其中：新增一般债务限额 0.3 亿元，新增专项债务限额 5.5 亿元，专项用于临空经济示范区 A 区、B 区、新材料区、物流园区电网线路改造工程、高新区（新市区）生物医药加速器项目、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小微企业

创业园（二期）、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临空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。

（一）新增一般债务限额分配情况。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新增一般债务限额总额 0.3 亿元。

（二）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分配情况。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总额为 5.5 亿元。

三、调整后 2020 年 9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限额情况

按照上述新增债务限额分配后，2020 年 9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限额总额调整为 93.2 亿元。

（一）调整后一般债务限额总额情况。2020 年 9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一般债务限额总额调整为 19.6 亿元。

（二）调整后专项债务限额总额情况。2020 年 9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专项债务限额总额调整为 73.6 亿元。

四、截止 2020 年 9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余额情况

截止 2020 年 9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余额为 76.9 亿元，政府债务余额全部严格控制在限额 93.2 亿元内。

（一）一般债务余额情况。截止 2020 年 9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一般债务余额为 13.41 亿元。

（二）专项债务余额情况。截止 2020 年 9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专项债务余额为 63.49 亿元。

五、2020 年 9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本级新增债券安排情况

2020 年 9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本次安排政府新增债券 5.8 亿

元，其中：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本级安排新增一般债券 0.3 亿元、新增专项债券 5.5 亿元。

（一）新增一般债券安排情况。2020 年 9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安排新增一般债券 0.3 亿元，其中：临空经济示范区 A 区、B 区、新材料区、物流园区电网线路改造工程 0.3 亿元。

（二）新增专项债券安排情况。2020 年 9 月，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安排新增专项债券 5.5 亿元，其中：高新区（新市区）生物医药加速器项目 2 亿元、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小微企业创业园（二期）1.6 亿元、高新区（新市区）临空产业园基础设施及配套工程 1.9 亿元。

附件：1.1-1 截止 2020 年 9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一般债务限额、余额情况表

1-2 截止 2020 年 9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地区政府专项债务限额、余额情况表

1-3 截止 2020 年 9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政府债务限额、余额（含一般债务限额、余额和专项债务限额、余额）情况表

2.2020 年 9 月高新区（新市区）新增债券安排情况表